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碑财函〔2024〕235号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 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直达资金第二批）预 算的函

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、市教育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直达资金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4〕1011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相关学校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直达资金第二批）预算 1 万元。列报“2050204-高中教育”功能科目和“50502-商品和服务支出”政府经济科目。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请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2024 年 9 月 6 日



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直达资金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直达资金第二批）（市财函[2024]1011号）			
主管部门		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	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1.00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1.00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目标	
	落实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政策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			落实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政策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涉及学校数量	>5所	
		质量指标	政策覆盖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4年9-12月	
		成本指标	资金成本	10000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条件	有效改善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发挥效应年限	≥1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≥90%	